

二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拱墅分局 的 拱墅区水资源基础调查项目（标项一拱墅区水资源基础调查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项一拱墅区水资源基础调查项目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浙江地质大数据应用中心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5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816.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73.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浙江地质大数据应用中心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13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拱墅分局 的 拱墅区水资源基础调查项目（标项一拱墅区水资源基础调查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项一拱墅区水资源基础调查项目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中心（杭州市地理信息中心），从业人员 103 人，营业收入为 728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098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中心
（杭州市地理信息中心）

日期：2025年1月13日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拱墅分局 的 拱墅区水资源基础调查项目（标项一拱墅区水资源基础调查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项一拱墅区水资源基础调查项目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杭州方圆测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2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6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杭州方圆测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13日

